

证券代码：835015

证券简称：川机器人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 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四川天链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主体名称	浙江思考私募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岳志斌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股票发行或其他融资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资产重组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 <input type="checkbox"/> 整改 <input type="checkbox"/> 日常及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回购的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股东自愿限售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解决产权瑕疵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利润分配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承诺期限	自本次发行首次公告定向发行说明书之日起至本次发行完成股份登记之日起一年止
承诺事项的内容	鉴于公司计划定向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公司股东岳志斌、浙江思考私募基金股份有限

	<p>公司,出于对川机器人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签署《股票自愿限售承诺函》承诺如下:</p> <p>自本次发行首次公告定向发行说明书之日起至本次发行完成股份登记之日起一年止(以下简称“自愿限售期”),本单位及子公司(含本单位所管理基金及本单位子公司所管理基金,以下简称“本单位”)/本人(含与本人有关联关系的主体,以下简称“本人”)将不通过任何方式转让所持有或新获得的全部股票,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单位认购本次发行所获得的股票自本次发行完成股份登记之日起自愿限售一年。</li> <li>2. 本单位/本人在本次发行首次公告定向发行说明书之前持有的股票自本次发行首次公告定向发行说明书之日起自愿限售至本次发行完成股份登记之日起一年。</li> <li>3. 本单位/本人自本次发行首次公告定向发行说明书之日起至本次发行完成股份登记之日起一年期间通过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除权除息等)取得新增股票自新增股票取得之日起自愿限售至本次发行完成股份登记之日起一年。</li> <li>4. 若本次股票发行股份计划终止,本自愿限售承诺自动失效。</li> </ol> <p>若本单位/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单位/本人将向川机器人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川机器人所有。</p>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 二、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

鉴于公司拟定向发行 800 万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公司股东浙江思考私募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岳志斌，出于对川机器人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签署《股票自愿限售承诺函》。

### 三、其他说明

无

### 四、备查文件

浙江思考私募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岳志斌出具的《股票自愿限售承诺函》

四川天链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1 日